

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
南（川）涪（陵）高速公路荣桂收费站
更名为龙桥收费站的批复

渝府〔2016〕67号

涪陵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关于恳请支持涪陵区境内部分高速公路收费站更名的请示》（涪陵府文〔2016〕33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南（川）涪（陵）高速公路“荣桂收费站”更名为“龙桥收费站”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2016年8月26日